

证券代码：003013

证券简称：地铁设计

公告编号：2023-048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11月30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1月27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无委托出席情况。会议由董事长农兴中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0）。

2.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3.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同意自 2023 年 11 月（含）起，将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每人每年 10 万元人民币（含税）调整为每人每年 15 万元人民币（含税），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周晓勤、林斌、谭丽丽回避表决。

本议案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王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同意选举廖景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不再担任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本次调整完成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组成情况如下：

专门委员会	主任委员 (召集人)	委员
战略委员会	农兴中	王迪军、廖景、林志元、周晓勤
审计委员会	谭丽丽	林斌、王晓斌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林斌	周晓勤、王鉴
提名委员会	周晓勤	谭丽丽、王迪军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6.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51）。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2.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3.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4. 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12 月 1 日